

L 74

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4092.2—1992

---

## 程序设计语言 COBOL 核 心 模 块

Programming language COBOL  
Nucleus module

1992-08-04 发布

1993-05-01 实施

---

国 家 技 术 监 督 局 发 布

程序设计语言 COBOL  
核心模块

GB/T 4092.2—1992

Programming language COBOL  
Nucleus module

代替 GB 4092.2—83

## 1 引言

### 1.1 功能

在程序四个部的结构中,核心模块提供数据内部处理的语言功能。同时,核心模块还提供定义相邻数据项的表、及根据数据项在表中的位置对其进行存取的功能。核心模块还提供了排错功能,它包括一个编译时间开关和若干排错行。

### 1.2 级别特征

核心 1 级对 **SPECIAL-NAMES** 段和数据描述款提供了局部功能。在过程部中,核心 1 级对 **ACCEPT**、**ADD**、**ALTER**、**DISPLAY**、**DIVIDE**、**IF**、**MOVE**、**MULTIPLY**、**PERFORM** 和 **SUBTRACT** 语句提供了局部功能,而对 **CONTINUE**、**ENTER**、**EXIT**、**GOTO** 和 **STOP** 语句提供了完整的功能。核心 1 级在限定、数据名的构成和象征常量等方面未提供完整的功能。核心 1 级提供功能对维数不超过 3 的定长表的表项进行存取。核心 1 级提供的排错功能包括一个编译时间开关和若干排错行。

核心 2 级在 **SPECIAL-NAMES** 段和数据描述款等方面提供了完整的功能。在过程部中,核心 2 级对 **ACCEPT**、**ADD**、**ALTER**、**COMPUTE**、**DISPLAY**、**DIVIDE**、**EVALUATE**、**IF**、**INITIALIZE**、**INSPECT**、**MOVE**、**MULTIPLY**、**PERFORM**、**SEARCH**、**SET**、**STRING**、**SUBTRACT** 和 **UNSTRING** 诸语句提供完整的功能。核心 2 级在限定、数据名的构成及象征常量等方面提供了完整的功能。核心 2 级提供了在多达七维的表中存取表项的功能。

### 1.3 语言的级别限制

#### 1.3.1 字符集

在 1 级中不包含 **COBOL** 字符冒号(:)。在 2 级中包含 **COBOL** 字符冒号(:)。

#### 1.3.2 名的特征

在 1 级中不包含限定。除层号和段号外,1 级中所有用户定义字在引用时必须唯一。

在 2 级中允许有 50 个限定词。2 级中的用户定义字不必是唯一的。

#### 1.3.3 象征常量

在 1 级中可以使用的象征常量是:**ZERO**、**ZEROS**、**ZEROES**、**SPACE**、**SPACES**、**HIGH-VALUE**、**HIGH-VALUES**、**LOW-VALUE**、**LOW-VALUES**、**QUOTE** 以及 **QUOTES**,

在 2 级中可用的象征常量是:**ZERO**、**ZEROS**、**ZEROES**、**SPACE**、**SPACES**、**HIGH-VALUE**、**HIGH-VALUES**、**LOW-VALUE**、**LOW-VALUES**、**QUOTE**、**QUOTES**、符号字符、字值 **ALL**、象征常量 **ALL** 以及符号字符 **ALL**。

#### 1.3.4 下标

1 级中允许出现一个、两个或三个下标。在 2 级中允许出现一个到七个下标。

### 1.3.5 引用修改

只有在 2 级中才允许引用修改。

### 1.3.6 基准格式

在 1 级中,不能把一个字、数值字值或 PICTURE 字符串断开,使其一部分出现在续行上。

在 2 级中,可以把一个字或数值字值或 PICTURE 字符串断开,使其一部分出现在续行上。

## 2 COBOL 源程序

### 2.1 一般描述

一个 COBOL 源程序就是一个语法正确的 COBOL 语句的集合。

### 2.2 组织

除了 COPY 和 REPLACE 语句以及程序末端标题以外,在 COBOL 源程序中出现的语句、款项、段和节可以分成四个部,它们的顺序如下:

标识部  
环境部  
数据部  
过程部

如果指明的话,可以用程序末端标题或者以无附加源程序行来标志一个 COBOL 源程序的结束。

### 2.3 结构

下面给出组成 COBOL 源程序的款项和语句的一般格式及出现的先后次序。

#### 2.3.1 一般格式

标识部  
[环境部]  
[数据部]  
[过程部]

[程序末端标题]

#### 2.3.2 语法规则

(1)通用术语标识部、环境部、数据部、过程部以及程序末端标题相应地代表 COBOL 标识部、COBOL 环境部、COBOL 数据部、COBOL 过程部以及 COBOL 程序末端标题。

#### 2.3.3 一般规则

(1) 由适当的部首来标志程序中一个部的开始。由下列三者之一来标志一个部的结束:

a. 同一程序中下一部的部首;

b. 程序末端标题;

c. 其后不再有源程序行的那个物理位置。